云南大学国际关系研究院·南亚东南亚研究院

2025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第一批次）

实施办法

为进一步深化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制度改革，建立与培养目标相适应、有利于选拔拔尖创新人才的招生制度，切实提高博士研究生招生质量，根据国家有关文件精神和学校招生政策，结合本院的学科特点与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基本原则**

以提高博士生选拔质量为核心，坚持“择优选拔、保证质量、宁缺毋滥”。建立与培养目标相适应、能有效选拔出拔尖创新人才的招生制度，充分发挥学科专家组的审核作用，突出导师的招生自主权和责任，注重对考生专业基础、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的考察，保证招生选拔工作公平、公正、公开。

**二、组织领导**

成立云南大学国际关系研究院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整个招生过程进行监督、指导，并负责受理考生申诉及相关问题调查处理。

**三、招生专业**

本院2025年博士研究生第一批次招生专业、导师以《云南大学2025年博士招生专业目录（学术型第一批次）》公布信息为准，目录中招生方式为“申请-考核”制的导师可采用“申请-考核”制选拔方式招生。

**四、报考条件**

**（一）基本报考条件**

考生须满足《云南大学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 和《云南大学2025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报名通知（第一批次）》规定的各项基本报考条件。

**（二）“申请-考核”制报考条件**

考生还须同时满足本院“申请-考核”制规定的各项报考条件。

1．我院不接收同等学力资格考生申请博士生。

2．申请人应具备较为扎实的基础理论和较为系统的专业知识，具有较好的学术研究能力，对学术研究有浓厚兴趣，有较强的创新意识。

3．外语水平应达到以下条件之一。

（1）英语四级成绩优秀（不低于550分），或六级通过（不低于425分）；

（2）TOEFL成绩≥85；

（3）IELTS（A类学术类）成绩6分及以上；

（4）GRE成绩1300分及以上(新标准310分及以上）；

（5）英语专业四级或八级考试合格；

（6）在英语国家或地区获得硕士或博士学位且获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提供的学位认证；

（7）毕业于非英语专业的其他语种的申请人要求英语四级通过，学习小语种专业的申请人要求小语种专业应用能力考试四级通过；如所学小语种没有统一的专业水平考试，须提供本科或硕士阶段学习小语种专业课程成绩单；

4．硕士阶段成绩优良；采用绩点制的毕业生，4分制平均绩点不低于3.0，5分制平均绩点不低于4.0。非绩点制的毕业生，硕士阶段专业课成绩平均分应达到75分以上。

5．我院**优先招收**非定向就业的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定向录取的博士研究生必须承诺和保证一定的脱产学习时间，以便完成培养计划规定的相关课程的学习。

**五、报名及考核流程**

**（一）网上报名**

考生须按照《云南大学2025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报名通知（第一批次）》，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名和缴费，否则报名无效。

**（二）提交材料**

考生须在**2024年12月13日前（星期五）（以邮戳为准）**前向本研究院提交《云南大学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和《云南大学2025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报名通知（第一批次）》中规定的基本报考材料和“申请-考核”制指定材料：

1．网上报名成功后下载打印的《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

2．[《云南大学招收博士研究生政治思想品德考查表》](http://www.grs.ynu.edu.cn/info/1044/2504.htm)。

3．一份个人简历，包括学习以及学术研究的简要经历（从大学起，不得间断）。

4．硕士阶段的学习成绩单（须就读单位盖章）。

5．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往届生）或论文摘要（应届生）。

6．两篇代表性学术论文（不限是否发表）。

7．一份5000字左右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研究计划书。

8．高等教育各阶段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重要获奖证书和相关外语水平证明材料复印件。

9．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领域的正高职专家学者填写的推荐书原件和复印件，需专家本人签名、专家所在单位加盖公章。

10．定向考生需提供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在职证明和同意报考证明。

11．上述申请材料须按照《2025年报考云南大学“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申请表》或《云南大学关于2025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第一批次）招生工作的通知》顺序进行编号后附材料清单同时提交。

提交方式：**（1）EMS邮寄**；（2）因其他特殊情况确实无法邮寄材料考生，请直接将申报材料发至**电子信箱：**20224016@ynu.edu.cn**，**并在邮件主题标明“考生姓名+博士报考材料”信息。

邮寄截止时间：**2024年12月13日前（星期五）（以邮戳为准）**。

邮寄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翠湖北路2号云南大学国际关系研究院国关楼201室，田老师收。

联系方式：0871-65033760

**（三）资格初审和材料审查**

1．我院成立考核专家组，审查考生提交材料是否齐全，审核考生是否符合报考条件。

2． 我院制定资格审查评审细则，由考核专家组对考生的申请材料进行评审，根据评审细则给出成绩。评审内容包括考生的外语水平、学习成绩、参与各类研究实践情况、硕士论文、攻读博士学位的研究计划、发表文章、获各类奖励等七个方面的情况，分别按照10%、10%、10%、20%、20%、20%、10%的比例，给出百分制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成绩在60分以下取消其申请资格），并根据成绩由高到低，以1:2的比例确定进入综合考核名单。**资格初审成绩计入综合考核成绩。**

**（四）综合考核**

本研究院成立若干由五人组成的考核专家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进行综合考核。根据成绩确定拟录取名单。

综合考核主要对申请学生的学科背景、专业知识和素质、分析和操作技能、外语水平、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考察。

综合考核成绩计算公式：综合考核成绩（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申请-考核外语水平×20%+申请-考核专业基础×20%+申请-考核综合能力×40%+资格审查阶段成绩×20%。所有成绩按照百分制计算（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综合考核由以下三门科目组成，考核内容和考核方式如下（均为100分制）：

1．申请-考核外语水平：口试。包括外语听、说、读、写能力测试。

2．申请-考核专业基础：面试。包括基础知识和基本能力，专业理论及研究方法。

3．申请-考核综合能力：面试。包括个人基本情况、学术背景（所发表文章、出版著作、参与课题项目等）、硕士论文（主要研究问题，理论与研究方法、研究发现等）、重点内容是考核研究潜质。考生展示一项已完成的学术成果研究或展示研究计划（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研究问题、基本文献、理论和研究方法等）。

4．考核办法：

考核采用线下面试形式，请考生务必保证联系方式畅通。

（1）考核专家组对参加面试考核的考生逐个进行面试，面试顺序按考生现场抽签编号；

（2）考核采取面试专家提问，考生当场回答的方式进行。必要时，面试专家可就相关问题进一步提问；

（3）每位考生面试结束后，由面试专家现场独立为考生评分。在评分前可召开面试考核专家组会议，研究对考生的考核评价意见。面试专家各自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考生的最终考核分数；

5．考核时间：**综合考核时间预计为12月中下旬**，具体形式、时间、地点等安排届时由研究院进行通知，请考生务必保证联系方式畅通。

**（五）体检**

我校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执行，未达到体检要求的，不予录取。

**（六）拟录取**

1．云南大学国际关系研究院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按照考生综合考核总成绩研究确定推荐拟录取名单。

2．有下列情形之一，不予录取：

（1）未按规定参加综合考核面试者；

（2）综合考核成绩低于60分者；

**六、监督机制**

考生如果对各考核环节有疑问，可以向本次招生工作纪检监察组提出复议申请，联系方式：0871-65033760（国际关系研究院纪委）。如果考生对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做出的申诉处理仍有异议，可进一步向研究生院及学校纪委监察室提出申诉。申诉电话：0871-65033837（研招办），0871-65033908（纪检监察）。

**七、其他**

1．参与考核的专家组教师姓名不予提前公布。

2．本办法由云南大学国际关系研究院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3．对报名或考试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其报考、录取、入学资格或学籍，并按国家有关规定处理考试作弊者。

4．考生与所在单位因报考等问题引起纠纷而造成无法录取或无法入读的，责任自负。